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1 环境保护设施设计、施工和验收过程简况

1.1 设计简况

本项目环境保护设施的设计在可行性研究报告中和初步设计时均有考虑。根据项目特点，本项目主要建设内容为：对河口采油厂的 2 条外输管线（义和联合站～河口首站外输管线、陈北外输站～陈南联合站外输管线），1 条掺水管线（陈南联合站～陈北外输站掺水管线）进行更新改造，新建外输管线 6970m，掺水管线 1300m。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胜利油田分公司河口采油厂要求施工单位严格按照合同中要求，在确保环境保护设施的建设进度和资金的保障前提下，严格落实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批复（东环建审〔2016〕5003 号）中提出的生态环境保护工程和污染防治措施。

1.2 验收过程简况

2014 年 11 月，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胜利油田分公司河口采油厂委托胜利油田森诺胜利工程有限公司对该项目进行了环境影响评价，编制完成了《义和联合站～河口首站外输管线等 4 条管线占压隐患治理工程环境影响报告表》；

2016 年 3 月 17 日，东营市环境保护局以“东环建审〔2016〕5003 号”文批复了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胜利油田分公司河口采油厂《义和联合站～河口首站外输管线等 4 条管线占压隐患治理工程环境影响报告表》；

2017 年 3 月 3 日，工程开始施工；

2020 年 1 月 15 日，工程竣工；

2020 年 2 月 1 日投入试运行；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的要求，2020 年 1 月，受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胜利油田分公司河口采油厂的委托，东营市胜丰职业卫生检测评价有限责任公司承担了该工程环境保护验收调查表的编制工作。

东营市胜丰职业卫生检测评价有限责任公司于 2020 年 2 月安排人员到现场进行了现场勘查和资料收集，查阅了有关文件和技术资料，查看了污染物治理和排放、环保措施的落实情况。根据调查结果，东营市胜丰职业卫生检测评价有限责任公司于 2020 年 4 月编写完成了《义和联合站～河口首站外输管线等 4 条管线占压隐患治理工程》。

2 信息公开和公众意见反馈

2.1 信息公开

2020年2月1日，河口采油厂对该工程的竣工日期和调试起止日期进行了网上公示（<http://10.2.133.176/sites/slof>）。

2.2 公众参与渠道

根据本项目特点和实际建设情况，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胜利油田分公司河口采油厂采用电话和网站回复的方式收集公众意见和建议。

2.3 公众意见处理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胜利油田分公司河口采油厂承诺会严格记录公众反馈意见或投诉、收到时间、渠道以及反馈或投诉的内容，并及时处理或解决公众意见，给出采纳与否的情况说明。

本项目建设工程、验收调查期间未收到公众意见或投诉，表明公众支持该项目的建设运营。

3 其他环境措施的落实情况

3.1 制度措施落实情况

3.1.1 环保组织机构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胜利油田分公司河口采油厂 QHSSE 管理部负责全公司环保专业技术综合管理，机关各业务部门按各自环保管理职责负责分管业务范围内的环保管理。采油厂所属各单位、直属单位按采油厂环保管理实施细则负责本单位环保管理。

在施工期，项目管理部门设置专门的环保岗位，配备一名环保专业人员，负责监督各项环保措施的落实及环保工程的检查和预验收，负责协调与环保、土地等部门的关系，以及负责有关环保文件、技术资料的收集建档。由项目经理部委托工程监理单位，监督设计单位和施工单位具体落实设计中环保工程和环境报告表提出环保措施的实施。

在生产运营期，由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胜利油田分公司河口采油厂 QHSSE 管理部统一负责本项目的环保管理工作，在井区内设置专职环保员，负责环保文件和技术资料的归档，协助进行环保工程的验收，负责运营期间的环境监测、事故防范和外部协调工作。

3.1.2 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本项目的风险事故主要是管线等设施破损泄漏，采取的风险防范应急处理措施如下：

- (1) 在管线进出站等处设置紧急切断阀，对一些明显故障实施直接切断；
- (2) 管线采用 2PE 泡沫夹克防腐，环氧玻璃鳞片内防腐，管线两端加设防水帽；套管外部采取环氧煤沥青防腐，套管两端用浸油沥青麻丝填实外用热收缩套封堵，减轻管线腐蚀；
- (3) 设立明显的标志桩、警示牌等；
- (4) 严格按试压方案进行试压，排除更多的存在于焊缝和母材的缺陷，从而增加管道的安全性；
- (5) 定期进行管道壁厚的测量，对管壁严重减薄的管段，及时维修更换，避免爆管事故发生；
- (6) 定期检查管道安全保护系统（如截断阀、安全阀等），加设套管，使管道在超压时能够得到安全处理，使危害影响范围减小到最低程度；
- (7) 制定专项环境风险事故应急预案，配备适当的管线抢修及人员抢救设施；
- (8) 加强对管线沿线群众的安全教育，普及油水管线输送知识，提高管线周边居民的防护意识（管线防护意识和自我保护意识），发现问题及时向有关部门报告；
- (9) 加强管线巡察，并与当地居民加强联系，做到群防群治，最大限度地保护管线的正常运营。

3.2 环境保护措施落实情况

3.2.1 生态环境保护措施落实情况

本项目主要生态环境影响是管线开挖与穿越道路施工需临时占地，破坏地面植被，干扰野生动物活动，影响生态系统结构。

本项目占地范围内主要为未利用地，植被类型以芦苇为主，植被类型单一，其他植被分布较少；项目所在地周围野生动物种类、数量均不丰富，主要为一些常见种，无国家和山东省的重点保护物种。

施工期间采取严格控制施工车辆、机械及施工人员活动范围，尽可能缩小施工作业带宽度等措施，以减少对地表的碾压；在管沟开挖过程中产生的挖方土，暂时堆放于管沟两侧，施工结束后较好的恢复了土壤土质结构，保证挖填平衡，对生态环境影

响较小，在加强施工期的管理和规范化操作以及生态保护和生态修复工作后，生态环境受到的影响较小，且该项目生态影响的范围仅限于管线施工区，多为可逆的短期影响。现场调查表明，施工场地的地表植被已基本恢复，周边未发现植被破坏现象，所以管线的建设对周围生态没有明显影响。

3.2.2 大气环境保护措施落实情况

经调查，施工期废气主要有来自管道开挖和运输车辆行驶产生的扬尘、施工车辆与机械排放的废气、焊接烟尘。由于开挖埋管过程为逐段进行，施工期较短，在加强管理的情况下，通过采取洒水、遮盖等控制措施，开挖过程产生的扬尘较少。除开挖施工外，顶管穿越等大型机械施工中，由于使用柴油机等设备，将有少量 CO、NO_x 以及未完全燃烧的 HC 等污染物。由于废气量较少，且施工现场位于开阔地带，有利于空气的扩散，同时废气污染源具有间歇性和流动性的特点，经调查，施工废气对局部地区的大气环境影响较轻。项目管道线路较短，焊接量少，使用无毒或低毒焊条，焊接烟尘对环境的影响较小。

3.2.3 水环境保护措施落实情况

本项目施工期废水主要为施工人员的生活污水、原有管道清管废水、新建管道试压废水，废水产生总量为 460m³。原有管线清管废水和新建管线试压废水收集拉运至陈南联合站、河口首站处理；施工人员生活污水依托当地生活设施解决，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3.2.4 声环境保护措施落实情况

项目施工现场周围 200m 范围内无居民区，经过距离衰减后施工机械噪声影响较小。施工噪声可以有效控制，随着施工期的结束，噪声影响随即消失。经调查，项目施工期噪声方面未接到周边居民的投诉。

3.2.5 固废环境保护措施落实情况

施工期的固体废物主要为生活垃圾和施工废料等。施工人员产生的生活垃圾统一收集后拉运到垃圾中转站，由环卫部门集中处理；施工废料主要包括焊接作业中产生废焊条、防腐作业中产生的废防腐材料及施工过程中产生的废混凝土等，施工废料部分回收利用，剩余废料收集后拉运到垃圾中转站，由环卫部门集中处理。经调查，本项目固废废物全部得到妥善处置，无外排，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3.3 配套措施落实情况

3.3.1 区域消减及淘汰落后产能本项目不涉及。

3.3.2 防护距离控制及居民搬迁本项目不涉及。

3.3.3 其他措施本项目不涉及区域环境整治、相关外围工程建设等措施。

4 整改工作情况

本项目不需要整改。